

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应急管理局认真推行政务公开，增强行政工作透明度，推进政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民主化，提高了办事和工作效率。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在政府网站上主动公开了《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重大行政决策 1 件，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案 1 件等。

(二) 依申请公开：我局 2023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予以答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我局 2023 年未出台规范性文件，公开《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管理办法》政策解读，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全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发布的法规解释性文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实施公共服务清单标准化规范化。应急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国办发〔2015〕86 号），共梳理公共服务事项 4 项，逐项编制发布办事指南，对办理依据、受理单位、基本流程、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理时限、咨询方式等内容进行标准化指引。二是编制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梳理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流程图中每个环节，逐项认定公开属性，属主动公开信息的，要对公开信息的名称、编码、依据，以及公开的内容、主体、时限、方式等要素进行标准化指引，列出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属非主动公开信息的，列出法律法规依据，充分说明理由。三是通过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311 条，微博发布 242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 1000 余条，12345 平台受理办结案件 47 件，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参加、知晓安全知识，提高安全防范能力，为营造和谐、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起到重要作用。

(五) 监督保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及时、准确、规范地公开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并且遵循“先审核后公开”的原则，对政府信息予以严格把关，做到依制度、依程序进行。目前，公文公开信息已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在网站发布；各类政务工作活动及时在济源安全公众号和网站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紧密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认真聚焦问题，积极落实整改，扎实有效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争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紧紧围绕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的问题，进一步深化对重点领域的公开力度。加大对安全生产情况通报、行政处罚结果等栏目信息公开力度。

二是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监管、防汛防台抗旱、森林防灭火、减灾防灾抗灾救灾等相关信息公开。特别是加强对《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工作后续开展的公开力度。

三是提高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加强对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教育培训，促进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技能，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2023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